

# 把日子过得花儿一样

□ 郭杰

近段时间掉进了“花坑”，隔几天就跟群团购一次，只要看到有花儿照片发布上去，即刻两眼发光，心痒痒的，蠢蠢欲动把持不住。很快，家里桌、台、柜、阳台到处花团锦簇，口里说的念的全是花儿话题，就连梦里情境也是姹紫嫣红，真是中毒不浅。

去年11月份，知道我是花痴的同事把我拉进一个叫“花姑娘”的群。第一次团购的是戴安娜玫瑰，哈哈，光听这名字就知道她有多美，不然怎敢取英国前王妃的芳名？等拿到手打开更是爱得慌，嫩嫩的水粉色，娇滴滴羞答答，叫人的心都醉了。价格也相当实惠，一束花加上运费也才25元，20枝插了满满一大花瓶。有了第一次的美好体验从此一发不可收，群里每天都有新诱惑，花友们跟拼接龙个个不甘示弱，尤其是玫瑰最抢手，刚上架亮相立马一哄而上，一扫而光，自己若不赶紧上手都对不起那些精灵。接下来就是翘首以盼，欢欢喜喜迎接新小主人官，那心情还有点小激动呢。

隔三差五捧回新花，夫君刚开始看到那些尤物露出欣赏的神色，还几次驱车亲自帮我取花。可是见我一而再再而三不识相止步就变了脸，有时忍不住甩几句微词：家里阳台已经有那么多盆花了，还不停地买鲜花，没个完了？我自觉有点过分，一边暗自思忖，女人是不是都这样贪心，一边又不甘示弱振振有词回击：我用自己赚的钱给自己买花，怎么了？本来嘛，就兴你们男人吞云吐雾喝点小酒，不兴我们女人消费美丽？如穿衣要年年买季季换，跟着时尚走，看见哪个备足春夏秋冬应季衣裤一辈子就此罢手再不光顾衣店了。再说面对一波又一波袭来的美好事物岂能不动心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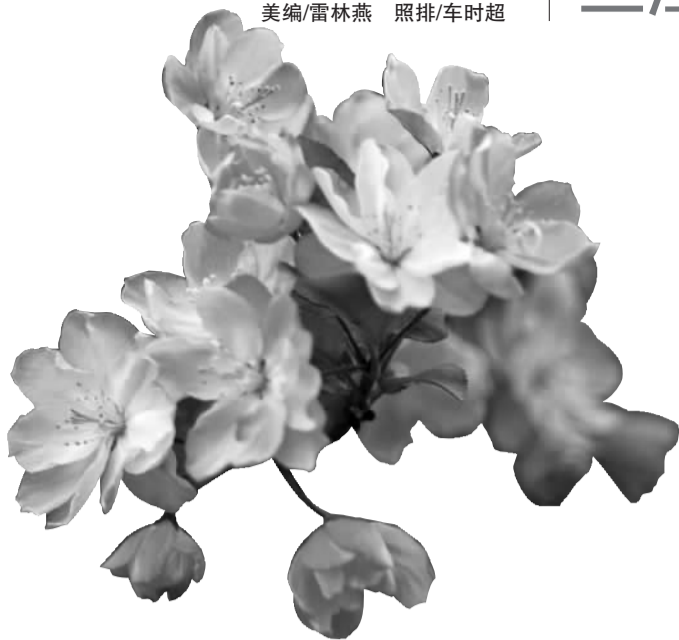
早年物质生活条件没现在这般丰富，却也挡不住人们的爱美之心。四月的北方，冰雪消融的大地正悄悄孕育生机，桃树积攒的小花蕾迅速饱满、透红，仅一夜之间，她们仿佛听到口令似的哗啦啦绽开，灼灼其华，浓艳的粉红涂抹了整个城市，撩拨人们经冬遭受蹂躏的神经。我和几个小姐妹相约跑去采回大把的花，如获至宝插进水瓶，一连几日这样贪得无厌，畅快淋漓，生怕错过这个转瞬即逝的花季。到了五月，另一种具有北方代表性的木本花树丁香从沉沉蛰伏中焕然苏醒，淡紫色的小花团团簇簇，芳华乍泄。更勾人魂魄的是她馥郁的气味，隔几米远都闻得到，一连半月在空气中氤氲。何况，它栽种极广，工厂、学校、路旁、庭院随处可见其蓬蓬勃勃的身影。

那时各家院子都很大，每到春天，母亲就在窗前一大块空地埋下花种，每年还有邻居或同事送的新品种。之后我就担负起浇水、拔草、间苗等园丁职责，直至绸子花、大芍药、马莲菜、扫帚梅、胭粉豆、夜来香、步步高花簇锦攒，千娇百媚，尽态其妍，引得蜂蝶流连忘返。放了学我一头钻进花田，揽过这朵端详，再捻起那枝爱抚，有时兴起，装扮成电影中的角色于花间舞蹈，自觉美美的。到了晚上，大人们忙完家务也会聚到一起赏花唠嗑，日子就在这不疾不缓不浓不燥的韵律中恬然流淌。

以后恋爱了，会傻傻幻想男友哪天像变魔术那样突然把一束鲜花亮相在我面前，哪怕只有一枝也会使我惊喜、幸福得几乎晕厥。可是我终究没有等来他的觉悟，即便是到了穿婚纱那天也没有漂亮的鲜花握在手中，更别说用鲜花装饰婚房了。那个年代，鲜花对于普通人家和有半年寒冬的东北而言还属消费不起的奢侈品。婚后开始的几年，渴望浪漫的心思渐渐淹没在柴米油盐与日常琐碎事务之中，有时到了生日或结婚纪念日，我会直接向夫君抱怨，你什么时候能送我鲜花呢。他似乎豁然开窍，要不我现在去给你买？直截了当的讨好没趣。等年纪逐日上去，懂得了等待别人的馈赠被动而不靠谱，快乐和幸福要靠自己争取、创造，买花取悦自己才是正道。于是每到年节都要到店里选些喜欢的回来，然后修枝剪叶，蓄水换水，乐在其中。

去年，女儿悄悄通过微店为我订花，一个月四束不同的鲜花每星期在殷殷期待中如期而来，房间装点经常更新，那种惊喜尽在不言中。生日将至又收到女儿的祝福和一大束绰约多姿品质高档的鲜花，慢慢享受它盛开达到极致，心都快融化了。

“女人花摇曳在红尘中，女人花随风轻轻摆动，若是你闻过了花香浓，别问我花儿是为谁红……”这首寄情于花的《女人花》曾风靡一时，女人爱花就是爱自己爱生活，是追求真善美人生态度的由衷表达。



## 冬日花事

□ 安殷

总第6459期 配图 胡龙召 投稿邮箱 essay@cmb.com.cn

年前有人要回北方老家，把养了一半快开的水仙送给了我。因为久不晒太阳，叶片已经有一尺高了，也没有压点石子，看着快要倒伏了。虽然是很普通的水仙品种，但总觉得放在一个塑料盆中唐突了这位“佳人”，于是找到一个盛糖桂花的白色瓷盆，换上。多出的一株，放在一个透明的玻璃瓶中。搜索家中散落各处的小石子，有南京雨花石，也有一些是去外地旅游时捡拾的，或在河边，或在沙滩上，有美丽的花纹，有的呈半透明，在家里存放多年了，刚好可以用上。

这种小石子拿来养蒲草也很好。绿的叶，白的根，五彩的石子，如果再养几尾小鱼就更灵动了。但我不敢，家里的动物从来没有养成功过，连易活的乌龟都活不了一个月，于是就断了此念，还是老老实实地养些花草吧。

家里很冷清，好在还有一些花陪伴在冬日。窗台一角花架上的那盆蟹爪兰已经开了半个多月，正值盛花期，可以一直延续到年后，是家中花期最长的花卉。那朵朵花瓣像是一条玫红色的小瀑布，倾流而下，赏心悦目。这盆花养了快十年了，就像是老朋友，每年都会来回访、相聚。花虽艳，但无香，世上两全其美的事情总是不多。但那天我在窗台闻到了若隐若现的香味，仔细寻找，是一盆春兰刚绽放开一点，花苞隐在叶片中，像是羞怯的小姑娘。细寻下，养的这十几盆兰花中有五盆冒出了花苞，不枉我的一番心血。平日的浇水、施肥不算累，麻烦的是去除蚧壳虫。隔段时间打了几次药，有些效果，闲暇时看着叶片上的白色“污点”，心中不爽，就用纸巾沾水后轻轻地一前一后地擦拭。如此，去掉了蚧壳虫，灰尘也擦掉了，叶子顿时变得油光锃亮、面目一新了。

屋内的另一个花架上放了两个梅瓶，一大一小，里面各插了一支蜡梅和红梅，一黄一红，相映成趣。这两种花名相近，但品种不同，蜡梅是樟目蜡梅科，梅花是蔷薇目蔷薇科梅亚科。两者都很香，细闻还是有区别，我觉得蜡梅的香味更浓更有余味些。我承认都是在小区里摘来的，窃花也是“偷”，但我只摘了小小的一支，为了给冷冰冰的房间里增添点生气。写过一首打油诗，记录了当时的心情：闻香无月夜，未酒亦微醺。左右忙环顾，心虚窃玉人。想过自己种蜡梅和梅花，但住在公寓楼中，哪里有地方？这两种花需要接地气，须种在院子中，乡下的老家倒是可以，只是不知道哪里能买到树种。

花比人好伺候，只要方法得当，一分付出后总会有一分回报。小区里还有茶花，开得也很好，这样想来，在冬日里也并不寂寞。节气到立春了，中午时分有阳光照在这些花上，我临窗而立，望见楼下的蜡梅，闻到了室内的阵阵幽香，兰花、水仙和蜡梅的芬芳混杂在了一起。混有混的好处，有些事情何必分得那么清呢？我觉得这何尝不是一种小幸福？于是就有了这样的一首《天仙子》：

小院今朝能有异？观蜡梅娇羞垂地。茶花满树亦迷人，冬即毕，春已立。雅致水仙开也起。

腊月烟花成记忆。若是不燃天似洗。多情弯月正煌明，昏灯里，花没闭。如此风光谁在意？

